切結書

本廠商 參與109年向海致敬-養殖漁業廢棄物源頭管理補助計畫-補助養殖漁業人購買改良浮具推廣工作補助計畫案，對於廠商之責任，包括刑事、民事與行政責任，已充分瞭解相關之法令規定，以及參與上開計畫所應負之廠商權利與義務，及本府府農港字第1091157673號公告事項內容，並願確實遵行。

立書人

投標廠商：　　　　　（蓋章）

負責人：　　　　　　（蓋章）
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